

证券代码：871760 证券简称：宝辰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公告的补发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起诉北京中恒瑞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2022年9月27日由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受理，2022年10月24日正式立案；2022年12月5日北京中恒瑞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出民事反诉；2023年4月26日公司变更诉讼请求；2023年12月29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民事判决书（2022）京0106民初25464号）；2024年1月12日，北京中恒瑞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出民事上诉，由于公司内部信息沟通问题导致公告未能及时披露，现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在全国股转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4-004）。

公司就上述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的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将加强业务学习，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管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特此公告。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